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5-74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 A 股股票(证券简称:深康佳 A;证券代码:000016)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9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董事局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及第一大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入或卖出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73)和《2015 年半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72)。

除此之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局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公司和第一大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事项。

2、《证券时报》等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六日